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廖益儀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9

傳真：03-3369598

電子信箱：800367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10021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件須知、宣傳海報 (376735100E_1110021110_ATTACH1.jpg、
376735100E_111002111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第五屆「我的未來我做主」校園防制毒品暨霸凌微電影競賽活動徵件須知及宣傳海報各1份，請協助宣導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8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1280142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競賽以學生的角度傳達「防制毒品、防制霸凌」主題。新型態毒品層出不窮、校園霸凌事件頻傳，為宣達正確資訊，防範毒品危害與霸凌事件，透過學生的創意與巧思，團結同儕的力量一起向毒品、霸凌說不，讓「學生成為最佳的反毒、反霸凌代言人」，達到宣導的正面效果。
- 三、為增加競賽的多元性，本屆競賽區分為2組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「防制毒品」：以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及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內涵為主，例如防制新興毒品懶人包(毒品偽裝辨識、覺察求助訊息及我的未來我做主)。

學務處

111/03/14 12:44



1110001684

有附件

(二)「防制霸凌」：以防制校園霸凌議題為發想，例如校園反霸凌懶人包(霸凌行為種類、霸凌行為法律責任、覺察求助訊息，呈現防制校園霸凌及友善校園之理念)。

四、本屆比賽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1年6月8日(星期三)下午3時截止參加組別區分「專科以上學生組」、「高級中等學生組」、「國民中小學組」影片長度7分鐘以內(詳如徵件須知)。

五、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倘有報名參賽者，請副知本局，以利掌握評選相關事宜，活動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局-訊息公告-最新訊息；另詳細競賽資訊請見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官方網站(www.antidrug.tw/)、臉書粉絲專頁(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)，或洽詢承辦單位，聯絡電話：(05)534-2601#2275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